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：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——保荐业务》（以下简称“保荐工作指引”）对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思创医惠”或“公司”）进行了2023年度持续督导培训，报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保荐机构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（二）保荐代表人：马齐玮、徐峰

（三）培训时间：2024年4月24日

（四）培训地点：思创医惠会议室

（五）培训人员：马齐玮

（六）培训对象：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主要股东相关人员

（七）培训内容：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则要求，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、上市公司公司治理、上市公司董监高职责以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规则等进行培训。

二、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

保荐机构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，公司积极予以配合，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。

三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

保荐机构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的有关要求，对思创医惠进行了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。本次培训进一步强化了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规范运作、合规经营的认识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》之签字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_____

马齐玮

年 月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》之签字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_____

徐峰

年 月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年 月 日